

# 苏州市人民政府（ 函 ）

苏府地名函〔2021〕149号

## 市政府关于相城区黄桥街道 部分道路地名命名的复函

相城区人民政府黄桥街道办事处：

你们上报的《关于申请部分道路地名命名的函》（相黄办呈〔2021〕21号）收悉。根据地名管理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同意将你们申报的位于相城区黄桥街道区域内的3条道路地名予以命名。

一、将位于旺盛路西，起点为旺盛路、止点为西塘河西侧无名道路（地名规划方案名“虎埭北路”）的道路命名为“大庄路”。

地名汉语拼音拼写形式：Dàzhuāng Lù

地名标志汉语拼音拼写形式：DAZHUANG LU

二、将位于大庄路南，起点为旺盛路、止点为庄安巷（暂名）

的道路命名为“民安巷”。

地名汉语拼音拼写形式：Mín'ān Xiàng

地名标志汉语拼音拼写形式：MIN' AN XIANG

三、将位于旺盛路西，起点为民安巷、止点为大庄路的道路命名为“庄安巷”。

地名汉语拼音拼写形式：Zhuāng'ān Xiàng

地名标志汉语拼音拼写形式：ZHUANG' AN XIANG

你们要加强对相关单位正确使用标准地名的指导，及时会同有关部门，按照《地名标志》（GB 17733-2008）国家标准落实地名标志的制作、设置工作。

此函。

苏州市人民政府

2021年10月1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---

抄送：省民政厅，市地名委员会成员单位，市行政审批局，相城区人民政府。

---

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0月12日印发

---